

檔 號：

保存年限：

# 考試院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月24日  
發文字號：考臺銓一字第11407000121號



修正「警察官職務等階表甲、中央警察、消防、海岸巡防機關學校職務等階表之十內政部消防署」、「警察官職務等階表甲、中央警察、消防、海岸巡防機關學校職務等階表之十三內政部消防署各港務消防隊、空中消防隊籌備處」，名稱並修正為「警察官職務等階表甲、中央警察、消防、海洋委員會及海岸巡防機關學校職務等階表之十內政部消防署」、「警察官職務等階表甲、中央警察、消防、海洋委員會及海岸巡防機關學校職務等階表之十三內政部消防署特種搜救隊、港務消防大隊」，溯自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二年九月二十日生效。

附修正「警察官職務等階表甲、中央警察、消防、海洋委員會及海岸巡防機關學校職務等階表之十內政部消防署」、「警察官職務等階表甲、中央警察、消防、海洋委員會及海岸巡防機關學校職務等階表之十三內政部消防署特種搜救隊、港務消防大隊」

院長周弘憲

警察官職務等階表

甲、中央警察、消防、海洋委員會及海岸巡防機關學校職務等階表之十

內政部消防署					備註		
官等	官階	本俸級	本俸額	職務名稱			
警 監	特階	一	770				
	一階	一	680	署 長			
		二	650				
	二階	一	625	副 署 長			
		二	600				
	三階	一	575	主 任 秘 書	組 主 任		
		二	550				
	四階	一	525	副 組 主 任	視 察 室 主 任		
		二	500				
		三	475				
	警 正	一階	一	450	任 員	科 長	視 察 室 專 員
			二	430			
三			410				
二階		一	390	書 察	專 員	科	
		二	370				
		三	350				
三階		一	330	員	科	科	
		二	310				
		三	290				
四階		一	275	員	科	科	
		二	260				
		三	245				
警 佐	一階	一	230	員	科	科	
		二	220				
		三	210				
	二階	一	200	員	科	科	
		二	190				
		三	180				
	三階	一	170	員	科	科	
		二	160				
		三	150				
	四階	一	140	員	科	科	
		二	130				
		三	120				
四		110					
		五	100				
		六	90				

警察官職務等階表

甲、中央警察、消防、海洋委員會及海岸巡防機關學校職務等階表之十三

內政部消防署特種搜救隊、港務消防大隊				備註						
官等	官階	本俸級	本俸額	職務名稱						
警	特階	一	770					隊員以其編制員額數二分之一得列警正四階。		
	一階	一	680							
		二	650							
	二階	一	625							
		二	600							
	三階	一	575	隊長(特種搜救隊)						
		二	550							
	四階	一	525	副大隊長(港務消防大隊) 副隊長(特種搜救隊)	大隊長(港務消防)					
		二	500							
		三	475							
警	一階	一	450	副中隊長(特種搜救隊)	中隊長(港務消防)	主任(港務消防)	隊長(港務消防)	秘書長		
		二	430							
		三	410							
	二階	一	390	副大隊長(特種搜救隊)	大隊長(港務消防)	副中隊長(特種搜救隊)	專員			
		二	370							
		三	350							
	三階	一	330					科分		
		二	310							
		三	290							
	四階	一	275					員		
二		260								
三		245								
警	一階	一	230					員		
		二	220							
		三	210							
	二階	一	200					長		
		二	190							
		三	180							
	三階	一	170					員		
		二	160							
		三	150							
佐	四階	一	140							
		二	130							
	四階	三	120							
		四	110							
		五	100							
		六	90							